

**個案：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晚上六時四十一分至六時四十四分在亞視本港台播放的電視節目「體育快訊」**

一名公眾人士投訴上述節目在報道一則關於西班牙甲組足球聯賽皇家蘇斯達對桑坦德的賽事的新聞時，錯誤地播放了愛斯賓奴對希杭的比賽片段。

### **通訊局的調查結果**

通訊局按照既定程序，詳細考慮了投訴個案的細節及亞視的陳述。通訊局考慮了個案的有關資料，其中包括以下各點：

- (a) 在該則新聞中，主播和旁白所報道的是皇家蘇斯達對桑坦德的足球比賽，但熒幕播放的是愛斯賓奴對希杭的比賽片段；
- (b) 在整條片段播放期間，亞視都沒有察覺到該明顯失誤，也沒有作出更正。關於比賽的旁白甚至與該段長42秒的錯誤片段中的所有動作吻合；
- (c) 亞視的陳述指出，該節目技術上不是新聞節目，而是體育

節目，與主要新聞報道清楚劃分，而適用於新聞節目內的事實資料的條文不適用於該節目；以及

- (d) 即使通訊局秘書處向亞視發出兩封催函，亞視在接獲通訊局秘書處的書面調查詢問差不多四個月後才就此個案回覆。

**《電視通用業務守則－節目標準》（《電視節目守則》）的有關條文**

- (a) 第9章第1A段 – 持牌人必須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新聞等節目內的真實資料準確無誤；以及
- (b) 第9章第7(e)段 – 新聞報道如與事實不符，應盡快在發覺後更正。

通訊局考慮了個案的相關資料後，認為：

- (a) 就亞視指有關節目不是新聞節目而是體育節目的陳述，儘管《電視節目守則》沒有為新聞下定義，但一般觀眾應不難理解甚麼是新聞節目。該節目為體育新聞報道，在節目中，主播報道了當天的幾則體育新聞，節目採用了普遍用

於新聞報道的風格和形式，可與一般體育節目清楚區分。  
通訊局認為該節目是體育新聞節目，須符合適用於新聞的  
準確規定；

- (b) 雖然該失誤不會對觀眾構成嚴重傷害，但其出錯的形式和  
情況反映亞視在確保新聞準確方面監管不力，而且沒有盡  
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新聞的真實資料準確無誤；以及
- (c) 儘管通訊局秘書處曾向亞視發出兩封催函促請它及早回  
覆，但亞視在差不多四個月後才就此個案回覆通訊局秘書  
處的書面調查。此情況反映亞視在回應公眾投訴方面處理  
不善，因而使處理個案的進度嚴重受阻。

## 裁決

鑒於上述情況，並考慮到今次失誤的形式和情況，以及早前的違  
規個案，通訊局認為亞視並沒有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新聞報道內  
的真實資料準確無誤，以及未能以負責任的態度處理公眾投訴。  
通訊局決定向亞視發出**嚴重警告**，促請它嚴格遵守《電視節目守  
則》中的相關條文，加強措施避免類似失誤，以及適時回應投訴  
個案。